

內政部 103 年度施政方針

- 一、健全地方制度，提升城市競爭力；均衡區域發展，縮短縣(市)與直轄市差距，強化地方自治機能；推動地方政府共同辦理跨區域自治事務，促進資源整合共享。
- 二、完備選舉法制，保障選舉權之行使；落實廉能政治，健全政黨政治發展；促進政治獻金公開透明，確保政治活動公平公正。
- 三、精進戶籍管理制度，創新戶政作為；提升國籍行政效能，落實人權保障；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功能，精進創新便民服務；擴大自然人憑證應用，促進多元化認證服務；滾動檢討人口政策，營造樂婚、願生、能養環境，增進老人生活健康尊嚴，建立多元和諧社會。
- 四、完備宗教團體法制，保障宗教信仰自由與宗教平等，輔導宗教團體健全發展；加強殯葬服務管理，提升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品質；完備國家榮典及紀念日與節日法制；推廣合時儀節，促進社會祥和。
- 五、推動全國性人民團體及各級合作事業之健全發展，完備相關法制及輔導機制，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，逐步達成團體高度自治，政府低度管理之目標，並營造有利發展

環境，活絡民間組織之社會力量。

六、推動行政區劃，落實區域均衡；辦理地籍清理及健全地價制度，保障民眾權益；強化不動產登記及交易安全制度，透明實價登錄資訊；續辦機場捷運A7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；改善東北角土地利用及景觀風貌。

七、積極檢肅黑道幫派，掃蕩組織犯罪集團；強化反詐騙專線功能，全力防制詐欺犯罪；持續加強跨境合作，全面打擊不法活動；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，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；加強失蹤人口協尋作業，查處外來人口非法活動；落實警察教育訓練，提升治安維護能力。

八、健全國土規劃體系，妥善規劃國土資源，加強國土、海岸地區及溼地保育；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，強化土地開發審議效率，檢討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法令，確保國土永續發展。

九、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，落實防救災圖資運用；健全基層災害防救體制，強化地方災害防救能力；推動全民防災教育宣導及辦理各種防救演練，完備防救災資通訊功能；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；籌劃接收新型直升機，增進空中勤務量能。

- 十、保障移民基本人權，強化移民照顧與輔導；落實國境安全管理，提升便民服務效能；防制人口販運，落實起訴、保護、預防及國際交流與合作；建構完善移民政策，吸引各國專業優質人才來臺，強化國際競爭力。
- 十一、精進徵兵處理，貫徹兵役公平；配合募兵制推動，完備兵役轉型配套，辦理83年次役男改服4個月軍事訓練，落實替代役役男運用及服勤管理，強化役男及其家屬服務照顧；辦理擴大研發替代役員額，提升產業研發能量。
- 十二、推動智慧綠建築，建構優質居住環境；辦理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規劃及景觀風貌改善，促進城鎮環境永續發展；推動都市更新產業，健全都市機能；推動整體住宅政策，提供社會住宅及合宜住宅。
- 十三、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、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，改善人行道、自行車道及無障礙公共設施。
- 十四、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，提升污水處理率；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，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。
- 十五、加強國家公園、國家自然公園及濕地自然生態與人文資產保育、管理。

